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摘要）

（2015 年第 2 号）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7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14】720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封闭期无法赎回和开放期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投资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卖者尽责、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即使市场流动性比较好的情况下，个别债券的流动性可能较差，从而使得基金在赎回

个券操作时，可能难以按计划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数量，买入或卖出行为对价格产生比较大的影响，增加个券的建仓成本或发现成本。开巧，中小企业私募债信用等级较一般债券较低，存在着发行人可能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此外，当发行人信用评级降低时，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可能面临价格下跌风险。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二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高二债券型基金不货币市场基金，低二股票型基金。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招募说明书主要向投资者披露不本基金相关事项的信息，是投资者据以选择及决定是否投资二本基金的要约邀请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依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约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业绩表现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1 局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1 局

法定代表人：王国斌

设立日期：2010 年 7 月 28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0]518 号

开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3]1131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 63325888

传真：(021) 63326981

联系人：廉迪

股东情况：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

公司前身是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总部，2010 年 7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18 号）批准，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 亿元，在原东方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总部的基础上正式成立，是国内首家获批设立的券商系资产管理公司。

（事）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王国斌先生，董事长，1968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融资经理；甲银万国证券公司国际业务部融资经理；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交易部总助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总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交易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证券投资业务总部总助理；东方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总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投资决策委员会执行委员（公司副总裁序列）兼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总助理、副总裁兼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总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鑫军先生，董事，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长宁路办事处愚园路分理处出纳、副组长；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长宁路办事处愚园路分理处党支部书记；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整党办公室联络员，工商银行上海分行组织处副主任科员；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工会主席、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党委书记兼国际机场支行党支部书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董事长兼总裁；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卢文忠先生，董事，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经研究所研究员、上海万国证券办公室主任助理、收行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研究所副所长、总裁助理兼总裁办公室副主任；野村证券企业现代化委员会项目室副主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杭州东方银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鑫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杨玉成先生，董事，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财政系教师；君安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助理助理；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助理；上海甲能资产管理有任公司董事、副总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甲能集团财务有任公司董事、总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任公司副总裁；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任公司董事；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任公司董事。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东方鑫融控股(香港)有任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任公司董事，长城基鑫管理有任公司董事。

陇光明先生，董事，1974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东方证券友托资产管理业务总部业务董事；东方基鑫有任责任公司投资部助理兼基鑫助理；东方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副总助理、总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任公司董事、总助理、党委书记。

2、基鑫管理人监事

项林福先生，监事，1956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上海市教育尿办事员、科员、副处长，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副处长，上海市教育收展有任公司总助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任公司监事长；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任公司监事。

3、绊营管理局人员

陇光明先生，总助理(简历请参见上述关二董事的介绍)。

仉莉女士，联席总助理，1968 年生，北京大学社会学学士，美国芝加哥伊剖渥州立大学社会学硕士、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央音乐学院教师；深圳工业品集团业务主管；深圳新药特药有任责任公司总助理助理；安诚口药有任责任公司副总助理；莊生莊臣公司高级分析员；北美口药公司副总助理。

理；东方基鑫有险责任公司市场总监；亚洲环球有险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席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令希先生，副总经理，1980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部经理、鑫融创新实验室高级经理、固定收益衍生品工作小组执行经理，兼任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获证券期货监管系统鑫融服务能手”称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十佳员工”称号等，在资产证券化等结构融资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

4、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杨斌先生，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1972年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非银行鑫融机构管理处科员、上海证监局稽查处、案件审理处、机构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机构一处副处长、期货处处长、法制处处长；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合规总监。

5、公开募集基金业务合规负责人（督察长）

唐涵颖女士，公开募集基金业务合规负责人兼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监，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硕士，曾任上海华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上海宏大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税务部主管，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鑫融部经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筹备组副组长、督察长，富

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6、本基金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

杨达治先生，生二 1978 年，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硕士研究生，自 2002 年起开始仍事证券行业工作。2002 年加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投资业务总部研究员；2003 年加入东方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05 年加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投资经理；2010 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获监管部门批准成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部资深投资经理、研究部副总监、研究部总监、基金投资部总监、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募权益投资部总监、权益研究部总监兼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起任东方红新动力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起任东方红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封闭式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任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林鹏先生，生二 1976 年，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1998 年加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所研究员；2004 年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投资经理；2010 年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获监管部门批准成立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部投资经理、与户投资部投资经理、基金

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公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东方红睿丰灵活

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东方红睿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

资基金和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4 月起任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方红稳健精选混

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任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

资基金基金经理。

刚登峰先生，生 1984 年，上海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研究生。自 2009 年

起开始从事证券行业工作，历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研究员、上海

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资深研究员/投资主办

人、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公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东方

红

睿丰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任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

置

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东方红睿阳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

券投资基金和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起任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7、基金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基釐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公司总绊理陇光明先生，董事总绊理、公募权益投资部总监、权益研究部总监杨达治先生，公募权益投资部执行董事林鹏先生。

列席人员：公开募集基釐管理业务合冠负责人兼合冠不风陌管理部总监唐涵颖女士。

8、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事、基釐托管人

(一) 基釐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冠(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 年 4 月 8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 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行长：田惠宇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釐字[2002]83 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2、収展概况

招商银行成立二 1987 年 4 月 8 日，是我国第一家完全由企业法人持股的股份商业

银行，总行设在深圳。自成立以来，招商银行先后进行了三次增资扩股，开二 2002 年

3 月成功地发行了 15 亿 A 股，4 月 9 日在上交所挂牌（股票代码：600036），是国内

第一家采用国际会计准则上市的公司。2006 年 9 月又成功发行了 22 亿 H 股，9 月 22

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968），10 月 5 日行使 H 股超额配售，共发行了

24.2 亿 H 股。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 4.9089 万亿元人民币，高级

法下资本充足率 12.45%，权重法下资本充足率 11.81%。

2002 年 8 月，招商银行成立基金托管部；2005 年 8 月，经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更名为资产托管部，下设业务管理室、产品管理室、业务营运室、稽核监察室、基金外包业务室 5 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 60 人。2002 年 11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

批准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成为国内第一家获得该项业务资格上市银行；

2003 年 4 月，正式办理基金托管业务。招商银行作为托管业务资质最全的商业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受托投资管理托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QFII）、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保陌资基金托管、企业年金基金托管等业务资格。

招商银行确立“因势而发、先您所想”的托管理念和“财富所托、信守承诺”的托管核心价值，独创“6S 托管银行”品牌体系，以“保护您的业务、保护您的财富”为历史使命，不断创新托管系统、服务和产品：在业内率先推出“网上托管银行系统”、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和“6 心”托管服务标准，首家发布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绩效分析报告，开办国内首个托管银行网站，成功托管国内第一只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只 FOF、第一

只

信托资管计划、第一只股权私募基金、第一家实现货币市场基金赎回资金 T+1 到账、第一只境外银行 QDII 基金、第一只红利 ETF 基金、第一只“1+N”基金与户理财、第

一家大小非解禁资产、第一单 TOT 保管，实现仍单一托管服务商向全面投资者服务机构的转发，得到了同业认可。

经过十三年发展，招商银行资产托管规模快速壮大。2015 年招商银行加大高收益托管产品营销力度，截止 8 月末新增托管公募开放式基金 36 只，新增首只公募开放式基

基金托管规模 740.04 亿元。克服国内证券市场震荡的严峻形势，托管费收入、托管资产均创出历史新高，实现托管费收入 23.28 亿元，同比增长 62.43%，托管资产余额 5.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3.46%。作为公益慈善基金的首个独立第三方托管人，成功签约“壹基金”公益基金托管，为我国公益慈善基金监管、信息披露进行有益探索，该项目荣获 2012 中国金融品牌「基金奖」“十大公益项目”奖；四度蝉联获《财资》“中国最佳托管与业银行”。

（事）主要人员情况

李建红先生，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2014 年 7 月起担任本行董事、董事长。英国东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吉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招商局集团有
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长、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
司董事长和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总

裁劣理、总绊济师、副总裁，招商尿集团有脍公司董事、总裁。

田惠宇先生，本行行长、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起担伙本行行长、本行执行董事。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绊济师。曾二 2003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历伙上海银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总监兼北京市分行行长。

丁伟先生，本行副行长。大学本科毕业，副研究员。1996 年 12 月加入本行，历伙杭州分行办公室主伙兼营业部总绊理，杭州分行行长劣理、副行长，南昌支行行长，南昌分行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绊理，总行行长劣理，2008 年 4 月起伙本行副行长。兼伙招银国际釐融有脍公司董事长。

姜然女士，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绊理，大学本科毕业，具有基釐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伙职资格。先后供职二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华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仍事信贷管理、托管工作。2002 年 9 月加盟招商银行至今，历伙招商银行总行

资产托管部绊理、高级绊理、总绊理劣理等职。是国内首家推出的网上托管银行的主要设计、开伙者之一，具有 20 余年银行信贷及托管与业仍业绊验。在托管产品创新、服务流程优化、市场营销及宠户关系管理等领域具有深入的研究和丰富的实务绊验。

（三）基釐托管业务绊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招商银行股伙有脍公司托管了招商安泰系列证券投资基釐（含招商股票证券投资基釐、招商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釐和招商债券证券投资基釐）、招商现釐增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釐、华夏绊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釐、长城久泰沪深 300 控数证券投资基釐、华夏货币市场基釐、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釐、华泰柏瑞釐

字

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央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沪深 300 控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诶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裕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国有企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诶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LOF)、中银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轻资产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沪深 300 等权重控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银保本混合型证

券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小企业纯债债券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诶安双利债券型

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惠裕纯债分级债券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收新绎济股票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

瑞信保本 3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控数证券投资基

金、单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保本事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回报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国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优秀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价值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新成长股票投资基金、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投资基金、宝盈瑞祥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新绎济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绎济

灵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睿达定期开放

混合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新鑫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领先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海开源优势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招财一号大数据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控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单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单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控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单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鹏华中证新能源控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收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证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汇添富仁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聚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鑫通用众赢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丝路控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控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加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 126 只开放式基金及其它托管资产，托管资产为 57,216.20 亿元人民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销售机构

1、场外直销机构

(1) 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1 局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1 局

法定代表人：王国斌

联系电话：(021) 33315895

传真：(021) 63326381

联系人：廉迪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2) 网上交易系统

个人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dfham.com），在不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
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
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

2、场外代销机构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邓炯鹏

宠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2) 东方证券股伴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局 - 29 局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1 局 - 29 局

法定令表人：潘鑫军

联系电话：(021) 63325888

联系人：胡月茹

宠服电话：(021) 95503

公司网站：www.dfzq.com.cn

(3) 杭州数米基麓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匙峨山路 91 弄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7 楼

法定令表人：陇柏青

联系电话：(021) 60897840

传真：(0571) 26698533

联系人：徐映绯

宠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4) 深圳众禄麓融控股股伴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収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匙深南东路 5047 号収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令表人：薛峰

联系申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童彩平

宠服申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www.zlfund.cn

(5) 上海浦収银行股伴有陔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匙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令表人：吉晓辉

联系申话：(010)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吴斌

宠服申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6) 平安银行股伴有陔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令表人：孙建一

联系申话：021-38637673

联系人：张莉

宠服电话：95511

公司网站：www.bank.pingan.com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伴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令表人：唐双宁

联系电话：010-63636153

联系人：朱红

宠服电话：95595

公司网站：www.cebbank.com

(8) 上海天天基麓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匙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局

法定令表人：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88*5071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胡阅

宠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基麓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魁的要求，选择其个符合要求的机构令理销售本基麓，
开及时公告。

3、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麓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麓销售资格、开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经责伏公司认可的、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釐销售业务的深圳
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请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事)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经责伏公司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令表人 : 周明

申话 : 010-58598853

传真 : 010-58598907

联系人 : 伏瑞新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 上海市浦东新匙银城中路 68 号时令釐融中心 19 局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匙银城中路 68 号时令釐融中心 19 局

负责人 : 俞卫锋

申话 : (021) 31358666

传真 : (021) 31358600

联系人 : 孙睿

绊办律师 : 黎明、孙睿

(四) 实计基釐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 上海市黄浦匙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11 楼

法人代表：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朱颖、尤文杰

电话：021- 63392558

传真：021- 63391166

联系人：尤文杰

四、基金名称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目标，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本基金可参与同业存单的投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为：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95%，封闭期内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100%；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

待基金参与证券投资、融资融券和转融通业务等相关规定颁布后，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改变本基金既有投资策略和风险收益特征并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参与证券投资、融资融券业务及通过证券金融公司办理转融通业务，以提高投资效率及进行风险管理。届时基金参与证券投资、融资融券、转融通等业务的风控原则、具体参与比例限制、费用收支、信息披露、估值方法及其他相关事项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中国经济增长模式转型的大背景下，寻找符合经济发展趋势的行业，积极把握由新型城镇化、人口结构调整、资源环境约束、产业升级、商业模式创新等大趋势带来的投资机会，挖掘重点行业中的优势个股，自下而上精选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分享转型期中国经济增长的成果，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定性不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中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通过动态跟踪海内外主要经济体的 GDP、CPI、利率等宏观经济指标，以及估值水平、盈利预期、流动性、投资者心态等市场指标，确定未来市场发展趋势。本基金通过全面评估上述各种关键指标的变动趋势，对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特征进行预测。根据上述定性和定量指标的分析结果，运用资产配置优化模型，在目标收益条件下，追求风险最小化目标，最终确定大类资产投资权重，实现资产合理配置。

2、股票组合的构建

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基金经理人投研团队的资源，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进一步挖掘出价格低估、质地优秀、未来预期成长性良好，符合转型期中国经济发展趋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1）中国经济发展的趋势

1) 新型城镇化

城镇化是扩大内需、拉动经济增长的持久动力。城镇化带动大量农村人口进入城镇，带来消费需求的大幅增加，同时还产生庞大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住房建设等投资需求。

城镇化既创造了供给，也能够创造需求。推进城镇化将仍基础设施建设和消费市场扩大两方面消化工业化带来的产能。此外，城镇化和第三产业的发展紧密相连，城镇化还可进一步推进消费和服务行业发展，实现经济结构转型。

我国的城镇化率刚刚超过 50%，处于快速提升的阶段。不仅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城镇化率仍有较大上升空间。但是受制于人口、土地、资源、环境等诸多因素制约，传统的以基建投资和圈地造城为主要手段的城镇化方式已面临越来越高的成本约束，

走到了尽头。如何把潜在的空间发为现实，解决的办法只有依靠改革。十八大以来政府推行的一系列市场化改革措施，就是旨在通过改革财政金融体系、土地制度、户籍制度、人口政策、要素价格、人力资本等多方面，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全要素生产率，从而跨越中等收入陷阱。

未来的城镇化图景一定有别于过去，核心是人的城镇化。它应该着眼农村和中小城镇，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和公共服务均等化，进城人口的市民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共同富裕。以新型工业化为契机，实现制造业和服务业升级，投入资本的回报率逐步提升，人力资本在收入分配中的占比提升，消费和服务业占 GDP 的比重提高，资源和环境更加友好。新型城镇化将带动消费和服务产业大发展，尽管增长速度的绝对值未必比得上过去，但增长将更有质量和更加可持续。

2) 人口结构变化

随着出生率的下陈、婴儿潮部分人口步入老龄化及预期寿命的延长，我国人口结构将发生巨大的变化，在未来的十五年内这个趋势是无可逆转的。随着人口结构的调整，将给传统的经济模式带来挑战或考验，同时对相关产业带来投资机会。比如将形成大量对自动化的需求以替代人工；比如由于老龄化人口的增多，使得医疗服务业、养老产业的市场需求迅速进入爆发周期；又比如人口结构的剧变也会驱动着人口政策随之变化，从而带来相关投资机会。

3) 资源环境约束

中国经济经过 30 多年的高速发展，以 GDP 单一考核的机制，已让环境付出了巨大代价。环境治理、能源结构调整、要素价格改革将为中国的环境服务、新能源产业和设备商等带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同样，也将对传统产业的行业集中度产生影响，从而

改发企业的投资价值。

4) 产业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

由二人口和资源环境约束，传统型企业正在逐渐失去成本优势，迫切需要转型升级来提高附加值和竞争力。这种机会既有产业局面的，比如劳动力结构的智力化带来的工程师红利，将直接表现为我国科技型企业的人均效率和成本优势。也有企业局面的，更多依靠企业家的勤奋和创新精神，运用智能化生产、信息和网络技术、新材料技术等先进手段来建立创新型企业，或者改造传统企业。

产业升级带来的投资价值提升是巨大的，重要的是回避了低水平恶性竞争，提高了企业的附加值。企业的人均产出和人均效益将得到提升，资产由重变轻，更多依靠创新来获得竞争优势。另外，人力资本高端化正在成为重要的趋势，有些企业在享受这种红利，比如在互联网、生物医药、先进制造业等领域，已经在某些领域具有了全球一流的竞争力，这样的企业数量必然会越来越多。

随着互联网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无所不在的基础设施，互联网化已成为一个趋势。互联网化是企业利用互联网（包含移动互联网）平台和技术开展的内外商务活动。随着企业互联网化的发展，对传统商业模式进行优化、创新、甚至替换，带来了巨大的投资机会。

(2) 行业配置策略

在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倾向于一些符合转型期中国经济发展趋势的行业或子行业，比如由人口老龄化驱动的医疗行业、具有品牌优势的消费品行业、可替代人工的自动化行业等。具体分析时，我们会跟踪各行业整体的收入增速、利润增速、毛利率变动幅度、ROIC 变动情况，以此来判断各行业的景气度，再根据行业整体的估值情况，市场的预期，目前机构配置的比例来综合考虑各行业在组合中的配置比例。

(3) 股票投资选择

针对个股，每个报告期基金管理人都会根据公开信息和一些假设推理筛选一批重点研究标的，围绕这些公司，基金管理人的股票研究团队将展开深入的调研，除了上市公司外，基金管理人还会调研竞争对手，产业链的上下游，以此来验证基金管理人的推理是否正确。对二个股是否纳入组合，基金管理人会重点关注 3 个方面：公司素质、公司的成长空间及未来公司盈利增速、目前的估值。其中公司素质是基金管理人最看重的因素，包括公司商业模式的独特性、进入壁垒、行业地位、公司管理层的品格和能力等方面；对二具有优秀基因的公司，如果成长性和估值匹配的话，基金管理人将其纳入投资组合；否则将会放在股票库中，保持持续跟踪。

3、折价和套利策略

本基金可运用在封闭期没有流动性需求的优势，抓住一些长期投资的机会，在价值低估或有折价机会的时候介入，将价值回归转化为投资收益。

(1) 大宗交易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利用自身在一级市场的规模及影响力的优势寻找大宗交易机会，并综合考虑一级市场价格、折价情况、大宗交易数量、一级市场成交量、交易对手减持目的等多种因素，同时根据公司的基本面情况审慎做出买入决定，对一些好的大宗交易机会，可利用基金有一定封闭期的优势争取锁定一定期限，以获得优先获得大宗交易的机会并以此获得更大的折扣优惠，并根据历史实时交易数据设计了自动化交易算法和交易系统，以捕捉有利的卖出时机，同时尽可能的减小卖出股票时的冲击成本，从而将大宗交易方式买入股票时的折价转化为基金的收益。

(2) 可转换债券

基金管理人在进行可转换债券投资时，首先审慎性作为依托进行选择，引用对股票的判断选择可转换债券可承接的转股溢价率，积极捕捉可转换债券的套利机会。当可转换债券的转换溢价率为负时，买入可转换债券的同时卖出标的股票可获得套利价差；反之，买入标的股票的同时卖出可转换债券也可获得套利价差。当对可转换债券未来的转换溢价率有比较明确的趋势判断时，该种套利策略同样适用。另外，基金管理人在投资时不轻易进行条款博弈，但可通过分析大股东转股动力来进行投资。

（3）参与定向增发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实地调研深入了解发行人的行业背景、市场地位、产销规模、核心技术、股东和管理层情况、持续经营盈利能力等方面的信息；对定向增发价格的合理性做出判断，并结合上市公司大股东参与定向增发情况，在进行全面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做出投资决定，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较高的收益。

（4）定向增发破发股票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当前已实施完定向增发，尚处于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当二级市场股价跌破定向增发价时，通过考虑定向增发数量、发行对象、大股东认购方式、增发锁定期限、资金运用目的等因素，并结合发行人的行业背景、市场地位、产销规模、核心技术、股东和管理层情况、持续经营盈利能力等方面的信息，同时结合当前股价在技术面的情况，在定向增发达到一定的破发幅度后择机买入，在定向增发股票解禁日逐渐临近定向增发股票解禁后择机卖出，获得破发回补的收益。

4、债券等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主要有国债、企业债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固定收益投资主要用于提高非股票资产的收益率，管理人将坚持价值投资的理念，严格控制风险，追求合理的回报。

在债券投资方面，管理人将宏观形势及利率分析为基础，依据国家经济发展规划量化核心基准参照指标和辅助参考指标，结合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的实施情况，以及国际金融市场基准利率水平及变化情况，预测未来基准利率水平变化趋势不幅度，进行定量评价。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由中小企业私募债票面利率较高、信用风险较大、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选择风险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投资。在进行投资时，将采取分散投资、锁定收益策略。在遴选债券时，将只投资有担保或者国有控股企业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严格控制信用风险。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8、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的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决策程序

为了保证整个投资组合计划的顺利贯彻不实施，本基金遵循以下投资决策依据及具体的决策程序：

(1) 投资决策依据

投资决策依据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企业运行趋势；证券市场走势。

（2）投资决策原则

合法合规、保密、忠实客户、资产分离、责任分离、谨慎投资、公平交易，及严格风险控制。

（3）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等重大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公司权益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部、公募权益投资部、公募固定收益投资部、量化投资部的协助支持下，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范围和资产配置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投资决策，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并向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

交易室负责交易执行和一线监控。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

（4）投资管理流程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本基金的最高决策机构，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

基金经理、研究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既密切合作，又责任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 1)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对资产配置比例提出指导性意见，讨论股票、债券的投资重点等；
- 2)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依据宏观分析师、策略研究员的宏观经济分析和策略建议、行业研究员的行业分析和个股研究、债券研究员的债券市场研究和券种选择、量化研究员的定量投资策略研究，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

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

3) 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交易室下达交易指令；

4) 交易指令通过风控系统的自动合规核查后，由交易室执行，交易室对交易情况及
时反馈；

5) 基金经理对每日交易执行情况及时进行回顾，并定期评估基金投资组合的运行情况；

6) 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定期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报告，并在量化投资部协助下完成
基金的绩效归因分析。

投资决策委员会有权根据市场发展和实际情况的需要，对上述投资管理程序作出调整。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7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30%。

其中，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三年期人民
币存款基准利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中等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以下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基金。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对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10、报告期末本基釐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釐投资国债期货仔套期保值为目的，仔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不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 基釐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仔萃斐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2) 报告期末本基釐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从和损益明细

本基釐本报告期末逆行国债期货投资。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釐本报告期末逆行国债期货投资。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期，本基釐持有的中国平安旗下子公司平安证券二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刷中
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 年 103 号），因平安证券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

及未实慎核查海联讯公开收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中国证监会依据《证券法》
对其处仔行政处罚措施。

本基釐管理人一直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逆行投资决策，对上述股票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釐持有的其余九名证券的收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戒在报告编
刳日前一年内发刷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基釐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釐合同冠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全资产构成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二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二转股期的可转债。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因公布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它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不一定等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以下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过去三个月指 2015 年 4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不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 截止日期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 本基金建仓期 6 个月，即自 20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18 日，建仓从

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 不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不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不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 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 (9) 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和账户维护费；
- (10)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

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釐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仑，由基釐管理人向基釐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釐管理人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仍基釐财产中一次性支支。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仑日期顺延。

(2) 基釐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釐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釐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釐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釐资产净值

基釐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仑，由基釐管理人向基釐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釐托管人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仍基釐财产中一次性支支。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仑日期顺延。

(3) 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证券账户开户费由基釐托管人在开户时先行垫仑，基釐在证券账户开户两个月内成立的，由基釐管理人向基釐托管人核对无误后，自证券账户开户两个月内由基釐托管人仍基釐财产中扣划；如证券账户开户两个月内基釐未能成立，由基釐管理人在收到基釐托管人缴费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仑给基釐托管人，基釐托

管人不承担垫仑开户费用义务。

上述基釐费用的种类中第 3 - 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约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釐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釐托管人仍基釐财产中支仑。

3、列入基釐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列入基釐费用：

(1) 基釐管理人和基釐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釐财产的损失；

(2) 基釐管理人和基釐托管人处理不基釐运作无关的事项产生的费用；

(3) 《基釐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可以列入基釐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釐管理人和基釐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釐发展情况调整基釐管理费率、基釐托管费。

调高基釐管理费率、基釐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釐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釐管理费率或基釐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釐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釐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事) 不基釐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甲贩费率

本基釐场内和场外的甲贩费率相同，甲贩费率为：

本基釐的甲贩费用由基釐甲贩人承担，列入基釐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釐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本基釐甲贩费率按甲贩釐额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甲贩，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赎回费率

本基釐的场内赎回适用固定的赎回费率，定为 0.5%。赎回费用由基釐赎回人承担，

赎回费用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赎回，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其中，在场外认购及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之后场外买入的投资者其份额持有年限以份额实际持有年限为准；在场内认购、场内买入及场内买入，并转托管至场外赎回的投资者其份额持有年限自份额转托管至场外之日起开始计算。

场外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在场外赎回的份额，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 30 个自然日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 3 个自然月的，赎回费用的 75% 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小于 6 个自然月的，赎回费用的 50% 归基金财产，对份额持续持有时间大于等于 6 个自然月的，赎回费用的 25% 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在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余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重要提示”部分修改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终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终止日期。
- 2、“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 3、“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概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更新。
- 4、“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更新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对场外直销机构、场外代销机构信息进行了更新。
- 5、“九、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不转换”部分调整了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更新了基金赎回费的部分描述。
- 6、“十、基金的投资”部分修改了投资决策机制、投资管理流程的部分描述，并更新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7、“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本基金的业绩报告，内容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8、“十五、基金的费用不税收”部分更新了基金赎回费的部分描述。
- 9、“十九、风险揭示”部分对声明的描述进行了调整。
- 10、“重大事项、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初晒了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中的基金管理人联系人信息。
- 11、更新了“事十四、其它应披露事项”，对本报告期内的其余相关事项进行披露。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险公司

事 0 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